兴宁市兴田街道东苑路片区(东苑小区、恰兴花园等)老旧 小区周边市政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标段一)监理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兴宁市兴田街道东苑路片区(东苑小区、恰兴花园等)老旧小区周边市政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标段一)监理已由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兴发改投审[2021] 41号、兴发改投审[2022] 21号文批准建设,招标单位为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由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建设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工程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 2.1 工程规模:对片区周边道路(东苑路、恰华路、恰苑路、城南路)进行升级改造,包括路面改造面积共14615.6 平方米;人行道改造面积共1826.9 平方米;排水排污升级改造共1433.9 米;以及片区小区周边城中巷和片区周边道路提质升级优化,包括路灯、划设停车位、线缆埋地、绿化垃圾收集分类等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 2.2 招标范围: 对本项目建安工程(按设计文件内容)的施工、验收及工程结算定案的全过程监理工作。
 - 2.3 工程地点: 兴宁市兴田街道东苑路、城南路、恰华路。
 - 2.4 监理工期: 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
- 2.5 监理费用:本工程监理招标控制价:79.73 万元;结算按财政审核中心 核定的工程建安费用定案金额×中标的监理收费费率。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资格要求:
- 3.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 (含丙级)以上资质;
- 3.1.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 3.1.3 投标人开标前须按照《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启用梅州市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平台>通知》的要求到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理企业信息登记。(资格后审)
- 3.1.4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的要求,省外企业已按要求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

3.2 信誉要求:

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至本项目开标截止时间止(以处罚或通报日期为准),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梅州市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平台"上未有 被限制参与投标的处罚。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申请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u>03</u> 月 <u>17</u> 日至 2022 年 <u>03</u> 月 <u>21</u> 日 16:00 时前,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进行投标申请,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 2022 年 03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04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备用电子投标文件(U盘)时间: 2022 年 04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至 2022 年 04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地点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

开标开始时间: 2022 年 04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u>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盖章): 兴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办公地点: 兴宁市兴城人民大道中段

联系人: __ 林先生 __ 联系电话: 0753-3320735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这种"重氮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将建街迎忘格196号4栋5003、5005、5017、5018房

联系人: 钟先生 话: 0753-3321182

日期: 2022年 3月 17日